



关于调整中国大陆地区出口 THC 的通知

尊敬的各客户单位、各口岸代理：

为了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对我司的支持，上海锦江航运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决定自 2017 年 4 月 1 日起（以船期表中国大陆地区船舶开航时间为准），对于新签订协议的客户以及按市场运价订舱的客户，调整中国大陆地区出口 THC 的费率标准，具体如下：

1、上海-日本、釜山航线；青岛-日本、釜山航线；上海-台湾航线；华北-台湾航线；上海、厦门-海防航线（不含香港）；上海-泰越航线：

RMB685/20' 普通箱，RMB1055/40' 普通箱

RMB770/20' 特种箱，RMB1190/40' 特种箱

（特种箱包括：开顶箱、框架箱、冷藏箱、危险品箱、TK 箱）。

2、太仓-日本航线：

RMB690/20' 普通箱，RMB1060/40' 普通箱

RMB780/20' 特种箱，RMB1198/40' 特种箱

（特种箱包括：开顶箱、框架箱、冷藏箱、危险品箱、TK 箱）。

以上敬请惠知。

